

开在春天的创新盛会如约而至,再度汇聚全球目光 向前冲! 这个“村”不一般

中关村,一个不一般的“村”。
3月25日,这个以创新为基因的“村落”,再度汇聚全球目光——2026中关村论坛年会在北京开幕。

围绕6G、脑机接口、细胞与基因治疗等前沿领域举办百余场活动,吸引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上千名嘉宾参会……这场开在春天的创新盛会,显示着不一样的创新气质。

这个“村”办的论坛为何不一般?有何独特之处?

——小中见大,国家级平台扛起国家创新使命。

中关村虽以“村”为名,面积不大,却是中国科技创新的内陆名片。

创办于2007年的中关村论坛,以“创新与发展”为永久主题,经过多年发展,已成长为国家级平台、国际化论坛。

习近平主席十分关心中关村论坛,三次向论坛致贺辞,指出中关村论坛是面向全球科技创新交流合作的国家级平台,并对办好中关村论坛,推动我国以更加开放的态度加强国际科技交流提出了明确要求。

今年,中关村论坛的国家级平台权威性进一步强化,各部门共主办平行论坛29场,发布“支持北京(京津冀)国际科创中心建设的创新政策”、《国家创新指数报告》等,全面展示“十四五”时期我国科技创新的丰硕成果,为“十五五”高质量发展凝聚合力。

论坛的国际影响力持续提升,近30家国际组织与机构参与举办约20场平行论坛,年会吸引超过100个国家和地区参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国际标准化组织等国际组织代表,一批外国政要、驻华使节齐聚一堂,瑞士工程院院长、《自然》期刊总编辑、阿斯利康全球执行副总裁等在全体会议上发表演讲,共话全球创新未来。

在此期间,还将举办科学与外交国际论坛等双边多边论坛,创新之声将传遍全球,让中国与世界同频共振。

——新意十足,为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注入动能。

中关村,早已成为中国创新的“种子选手”,在创新理念、布局、实践上率先突破。

科技部有关负责人介绍,以中关村为主阵地,以京津冀、京雄走廊为骨干,以天津滨海新区、河北雄安新区、石家庄为重要支点,正构筑“一平台两廊三支点”的协同创新网络,推动三地共同梳理和布局创新链产业链,促进创新要素自由流通、优势互补。

这张创新网络,有实打实的基础:在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发布的2025全球百强创新集群报告中,北京排名第四。“十四五”时期,北京输出至京津冀的技术合同成交额超过3200亿元,京津冀新能源汽车产量2025年达108.4万辆,国家级产业集群的轮廓愈发清晰。

围绕基础研究和科技前沿,将专门举办量子科技、脑机接口、聚变能、细胞与基因治疗等专题论坛。人工智能主题日围绕AI投资展望、产业应用等方向开



3月25日,在中关村国际创新中心,机器人在演奏乐器,表演舞蹈。

新华社记者 鞠焕宗摄

展讨论,推动人工智能与各行各业深度融合。

此外,100余位中外院士级嘉宾,清华、北大、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等国内外知名高校,西门子、特斯拉、京东方等中外企业将深度参与论坛,带来前沿技术与创新理念。

——一马当先,让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如何在“创新长跑”中一马当先?关键就在科技与产业的“双向奔赴”。

2026中关村论坛年会以“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为年度主题,“融合”不再是坐而论道,而是真正落到实处。

来自境内外外的500余个科技项目将参与路演,报名的投资机构为近年来最多。在新投用的技术交易中心,百余名京津冀三地的技术经理人身穿“蓝马甲”活跃在现场,当好“牵线人”。企业发现与发明论坛将聚焦产业科技问题,探讨需求牵引下的研发模式,搭建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平台。

在今年的论坛年会上,参会者还能体验到人工智能的进化如何赋能各行各业。

AI“翻译官”将全程在岗,服务语言从中、英2种拓展到法、俄、西等8种,让八方宾客交流无障碍;机器人餐吧开门迎客,从去年只能单做咖啡,到今年可以协同制作套餐,还有机器人乐队带来精彩表演……人工智能的发展,正是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缩影。

中关村,这个不一般的“村”,正向世界级科技创新策源地的目标,加速奔跑!

新华社记者 胡喆、温竞华、张漫子 (据新华社北京3月25日电)



3月25日,在中关村国际创新中心,嘉宾与迎宾机器人“小诺”互动。

新华社记者 金立旺摄

■ 相关新闻

2025年度“中国科学十大进展”发布

据新华社北京3月25日电(记者温竞华)嫦娥六号样品首次揭示月背演化历史和巨型撞击效应、创新方法实现规模化制备柔性超平金刚石薄膜、可控核聚变大科学装置实现“亿度”运行……3月25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在2026中关村论坛年会开幕式上发布了2025年度“中国科学十大进展”。

此次入选进展还包括:发现神经髓

鞘受体和菌源调控物及其在心血管与代谢性疾病中的作用、基因编辑猪肝体人体突破跨物种器官移植壁垒、炎症衰老机制解析与多维靶向干预、深渊海沟最深处发现繁盛的化能合成生物群落、全功能二维半导体/硅基混合架构异质集成闪存芯片、实现基于熔盐法的钍核燃料转换、界面调控钠盐法制面向空天应用的高性能柔性叠层太阳能电池。

外交部: 再次敦促日方立即彻查不法之徒强闯中国驻日使馆事件

新华社北京3月25日电(记者邵艺博、吴梦桐)就3月24日日本不法之徒强行闯入中国驻日本大使馆,外交部发言人林剑25日表示,这一事件再次反映出日本国内极右翼思潮和势力十分猖獗。中方已在北京和东京向日方严正交涉,表达强烈不满,再次敦促日方立即彻查事件、严惩不法分子,给中方一个负责任的交代。

当日例行记者会上,有记者问:关于日本自卫队人员闯入中国驻日使馆事件的最新进展是什么?中方对此有何进一步表态?

林剑说,中国驻日使馆正与日本警方协调后续处置事宜,这一不法之徒已移交日本警方。日本警方查证并公开的信息显示,此人为日本陆上自卫队现役官员,职位是三等陆尉,携带刃长达18厘米的刀具翻墙闯入中国驻日本大使馆。

林剑表示,中方已在北京和东京向日方严正交涉,表达强烈不满,指出该事件严重威胁使馆人员安全,扰乱使馆安宁,损害使馆尊严,表明日方未能切实履行《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义务,未能尽到保护使馆及外交代表不可侵犯的特殊责任。

“我们再次敦促日方立即彻查事件、严惩不法分子,给中方一个负责任的交代。”他说。

有记者问:日方有否向中方保证类似此次冲闯的事件不会再次发生?此事是否会加深中日关系的裂痕?

林剑表示,这一事件再次反映出日本国内极右翼思潮和势力十分猖獗,“新型军国主义”成势为患,也暴露日本政府在历史、台湾等涉及中日关系重大核心问题上的错误政策流毒深重,日方对自卫队人员失管失教,未能履行对中国使领馆和外交人员的安保责任。

林剑说:“至于日方将采取什么措施妥善处理此次事件,如何从根源上确保类似事件不再发生,建议你直接问日本方面,包括中方在内的国际社会都在拭目以待。”

有记者问:据日本媒体报道,闯入中国大使馆的自卫队队员称其目的是与中国大使交谈,这与中方的表述不符。中方对日方的说明有何评论?

“你见过未经许可持刀进入使馆同大使交谈的先例吗?”林剑说,该不法分子为自卫队的官员,携带刃长达18厘米的刀具非法翻墙闯入中国使馆,这是日本警方已经查证的事实,其威胁要以“神的名义”杀死中国外交人员也是不争的事实。日方必须对事件进行全面严肃彻查。

日本有识之士批评日本政府 对强闯中国大使馆事件应对不力

新华社东京3月25日电(记者李子越、陈泽安)针对24日日本自卫队人员强行闯入中国驻日本大使馆一事,日本有识之士25日通过社交媒体、网络评论等多种方式发声,批评该行为性质恶劣,并对日本政府迄今为止的应对态度提出质疑。

日本法政大学教授河野有将称此次事件为“毫无辩解余地的重大失态”。他说,从现役自卫官在职期间威胁外国大使馆安全这一事实来看,自卫队的组织责任难以免除;从国际原则以及避免事态进一步恶化的现实需要出发,日本政府应迅速作出处理和问责。

同为法政大学教授的白鸟浩表示,此次事件在国际法上绝不被允许,如果仅以“遗憾”了事,那么今后当日本外交人员在海外遇到类似事件时,日本将难以要求对方作出充分道歉。

日本历史学者山崎雅弘表示,此次事件性质恶劣,“作为自卫队最高指挥官的高市首相难道不应作出说明吗?仅以内阁官房长官木原稔的一句‘深感遗憾’就结束了吗?”他说,日本政府对此事的应对方式可能严重影响日中关系未来走向,必须认真应对。

据中国驻日本大使馆消息,24日上午,一名自称“日本自卫队人员”的不法之徒翻墙强行闯入中国驻日使馆,威胁杀害中国外交人员。中国驻日使馆提出严正交涉并表示强烈抗议,要求日方作出负责任的交代。

(上接第1版)

二、确立统筹城乡的政策制度

国家层面统一规范政策制度,统筹城乡制度建设,实事求是、因地制宜,稳妥有序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设。

(一)统筹城乡制度安排。用人单位(包括企业、事业单位、机关、社会组织)以及单位职工、退休人员、灵活就业人员和未就业城乡居民等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参加长期护理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基金)统一建账,资金统筹使用。各地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可先从覆盖单位职工、退休人员、灵活就业人员等人群起步,逐步将未就业城乡居民纳入保障范围。

(二)统一保险统筹层次。长期护理保险从地市级统筹起步。地市级统筹地区制度政策统一、基金统筹支、管理服务一体。有条件的省份可探索按照政策统一规范、基金调剂平衡、完善分级管理、强化预算考核、优化管理服务的要求推动省级统筹。坚持制度的统一性和规范性,确保统筹地区间在参保缴费、待遇支付、失能等级评估、基金管理、经办管理、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相对均衡。

三、建立稳定可持续的筹资机制

建立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各方负担能力相匹配、与可持续要求相协调的多元筹资机制,坚持以收定支、收支平衡,实现基金稳定筹集、独立运行、精算平衡。

(三)建立稳定筹资渠道。建立健

全单位、个人、政府、社会等多元筹资渠道。国家层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基准费率制度,规范缴费基数政策,合理确定费率,实行动态调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结余较为充足的地方,可在充分测算评估、保障参保人员医疗保障待遇权益、确保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中长期可持续的基础上,合理调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费率,调整部分用作长期护理保险单位费率,具体规定由国家医保局、财政部、税务总局制定。

(四)合理设置筹资标准及分担机制。长期护理保险费率统一控制在0.3%左右。单位职工费率由用人单位和个人按同比例分担,用人单位缴费基数为职工工资总额,个人缴费基数为本人工资收入,用人单位和个人共同缴费。退休人员费率与单位职工个人费率相同,缴费基数与养老金水平挂钩,由个人缴费,原用人单位不缴费。未就业城乡居民长期护理保险筹资由个人和政府合理分担,个人缴费,政府按规定给予补助,政府补助由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共同承担;充分考虑城乡差异,地方结合实际精算,可以统筹地区上年度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缴费基数,也可在农村地区按上年度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核定缴费基数,鼓励探索完善更加科学精细的量能筹资机制。各地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当年,未就业城乡居民费率减半从0.15%左右起步,用5年左右时间逐步过渡到0.3%左右,有条件的地方也可从0.3%左右起步。鼓励灵

活就业人员按单位职工费率标准参保,缴费基数可按统筹地区上年度社会平均工资的一定比例(不低于60%)确定,由个人按规定缴费;灵活就业人员也可选择按未就业城乡居民参保政策参保缴费。政府对符合条件的困难人群个人缴费部分予以分类资助。18周岁以下人员跟随父母或其他法定抚养人等参保,不单独筹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可以用于本人及近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参加长期护理保险的个人缴费。

四、实施公平适度的待遇保障

综合考虑经济发展水平、基金支撑能力和群众基本保障需求等因素,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合理确定保障对象、服务项目和待遇标准,兜住民生底线。

(五)合理确定保障对象。按规定参保缴费且失能状态长期持续(一般为6个月以上),经申请通过评估认定的失能人员,可按相关规定享受相关待遇。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起步阶段保障重度失能人员。随着经济发展和制度完善,国家层面统一研究逐步扩大保障对象范围,并根据基金支出需求动态调整费率。

(六)合理确定待遇保障标准。国家层面明确长期护理保险基准待遇标准,各地可根据实际适度调整。待遇享受不设起付标准。符合规定的长期护理服务费用,按未就业城乡居民参保政策参保的,基金支付比例为50%左右;按单位职工参保政策参保的,基金支付

比例为70%左右,退休人员享受单位职工参保待遇;灵活就业人员依据选择的参保政策类型享受相应待遇。在完善量能筹资机制、均衡就业人员与非就业人员缴费责任的基础上,逐步适度均衡待遇水平。基金年度最高支付限额不超过统筹地区上年度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50%。根据失能等级、服务提供方式等实行差别化待遇保障政策。鼓励使用居家和社区护理服务,在支付比例上给予适当倾斜。

(七)规范待遇享受。基金主要用于支付符合规定的长期护理服务机构和人员提供长期护理基本服务所发生的费用,原则上不直接向失能人员发放现金。国家层面统一制定长期护理保险服务项目目录,明确项目内涵和服务要求,此前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的城市根据国家层面统一服务项目要求逐步规范。根据人口形势变化和制度发展,研究探索将长期护理相关智能化服务和辅助器具等纳入支付范围。探索建立缴费时长和待遇水平相挂钩的连续参保激励机制,对连续参保的按规定适当提高支付比例。除新生儿等特殊群体外,对在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启动时初次参保,以及中断缴费后再次参保的情形,制定待遇享受等待期、阶段性调低待遇水平等约束性措施。探索建立参保诚信机制。

(八)做好政策衔接。做好长期护理保险与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年人补贴以及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等政策的衔接。对机构床位费、膳食费等非护理服务费用以及应由医疗保险支付的

医疗费用,基金不予支付。领取工伤保险生活护理费的参保人员,不重复享受长期护理保险相关服务待遇。

五、建立科学规范的管理运行机制

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加强政策和管理协同,创新管理服务体制机制,提供精细化、规范化管理服务。

(九)建立健全失能等级评估标准体系。完善全国统一的失能等级评估标准,推动评估结果全国范围互认、有关部门按需使用,探索制定长期护理需求认定标准和服务计划相关规定。鼓励支持发展独立的评估机构,实行定点管理,制定完善相应管理办法。建立健全评估服务费合理分担机制。

(十)建立健全基金支付管理机制。长期护理服务机构实行定点管理。建立健全长期护理保险服务质量评价机制和费用控制激励约束机制。建立符合长期护理保险服务特点的支付机制和协商谈判机制,针对不同服务模式完善支付方式,加强基金结算管理。

(十一)加强基金管理和监管。基金纳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单独建账、单独管理、专款专用。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基金运行监控和风险防机制,做好中长期精算分析。建立健全基金监管体系,完善对欺诈骗保人员、机构惩戒机制,强化基金监管,加强财会监督和审计监督,严肃财经纪律,确保基金安全。

(十二)完善经办管理服务。加强经办能力建设,建立健全经办服务体

系。税务部门要做好保费征收工作,长期护理保险与基本医疗保险共同缴费。探索引入社会力量参与经办管理服务,强化激励约束机制,相关费用按规定支付。建立健全长期照护培训培养机制和评估人员规范化培训机制。研究做好跨统筹地区长期护理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相关工作,加快完善异地参保、异地享受待遇的规定。

六、加强组织实施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结合实际抓好本意见贯彻落实,积极稳妥推进改革。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在国家明确的政策制度框架下制定具体政策,充分调查研究,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尊重群众意愿,结合本地实际科学确定参保对象、筹资和保障水平等。推动长期护理保险相关制度要求适时转化为法律规范,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实施提供法律支撑。加强宣传引导,做好政策解读,强化互助共济理念,形成合理社会预期。

各省级政府要统筹把握改革节奏,不搞齐步走、“一刀切”,在充分评估基础上有针对性指导不同条件市地分步分批推进改革。确有条件的市地,稳妥有序推进。暂时不具备条件的市地,夯实工作基础,适时按程序启动实施。此前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的城市要按照本意见要求调整完善政策,用3年左右时间平稳过渡。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

(新华社北京3月25日电)